



危房改造负责人中饱私囊,最终被开除党籍、公职并被移送司法机关

副镇长成包工头 谋“钱程”自毁前程

《中国纪检监察报》卢展州 刘国伟 洪泓

近日,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银海区福成镇三合村村民庞日荣家里请来了工匠,着手修葺自家逢雨必漏的房屋,一家人心中充满了喜悦。而在此之前,因为家里经济条件不好,70多岁的庞大爷总舍不得请工匠。“3690元危房改造补贴虽然不多,但却给我们这个贫困家庭带来很大变化。”

庞大爷家的变化正是北海市纪检监察机关成功查处福成镇原党委委员、副镇长孙敬昭严重违纪问题后,如数退还追回的补贴款所带来的。与他一样,该镇520户农村危房改造户能够领到追回的危房改造补贴资金,共计128万元。目前,已有447户农村危房改造户领到了这笔迟来的款项。

经查,孙敬昭因统建500多户农村危改房,造成900万元农村危改资金被违规使用,并从中贪污128万多元,最终,他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并被移送司法机关。

今年5月,银海区纪委在运用党风廉政建设“大数据”平台对该区农村危房改造资金进行筛查时,发现该镇平廉村一名领取企业养老金的退休人员同时享受了农村危房改造补贴。

银海区纪委顺藤摸瓜,找到福成镇建设站原站长孙益游了解情况。很快,孙益游承认,2013年曾参照前任建设站站长的做法,统建了99户危改房,并从中贪占3.8万元。孙益游口中的前任站长,就是孙敬昭。

经查,早在2010年,在利益的驱使下,孙敬昭的行为就已经出了“边”。2010年,全镇新建楼房达2000多户,广阔的建材市场,让时任镇建设站站长的孙敬昭“嗅到”了商机,他与妻子商量在镇上开了一家建材市场批发城,日常经营由妻子负责,孙敬昭则边工作边帮忙打点建材城生意。



2011年,福成镇决定对225户农户实施危房改造。由于之前将危改项目承包给小包工队帮建,出现了房屋面积不够、用材不合格、瓦面漏水等质量问题,福城镇便研究决定由镇建设站组织材料、工匠帮建。

危房改造资金高达408万元,孙敬昭便琢磨起了他的“生

意经”——“肥水不流外人田”,从妻子的建材城采购了大部分建材。为了确保资金“回笼”,孙敬昭还要求建设站报账员钟丽为225户危改对象代开银行账户,并统一保管存折及密码,每期危房改造资金下拨后,便取出转入其个人账户……工程完成后,孙敬昭发现账上还余下50多万元。

但不久后的一场暴雨,使不少新建的房屋出现漏雨、裂痕、墙壁剥落等问题。“发现问题后,我当时请工匠翻修了一部分。但由于是后期发现的,大部分工匠都已收队,只能等来年再修。”孙敬昭告诉调查组工作人员。但也正是由于这个问题,使得孙敬昭在处理余款的问题上多了道坎。

“我当时心想,今年退了余款,明年翻修谁出钱?社会上的老板承包建设,赚了钱拿得理所当然,我是不是也可以将余款当做收益?”孙敬昭说,他已然忘记自己是组织实施危房改造的负责人,而把自己当成了包工头。于是,他便将虚高的预算价表交给了相关工作人员,余款占为已有。

此后,孙敬昭越来越有“经验”。2012年他继续按照2011年的模式统建了218户危房,不仅重点抓施工建设质量,还对2011年部分有质量问题的房子进行重新翻修。余款同样是以虚高预算价格的形式留在了个人账户。

2013年5月,孙敬昭担任福成镇副镇长,不仅不收敛不收手,还将实施危房帮建的“经验”传授给了新任建设站站长孙益游,并请他多多“关照”妻子建材城的生意。

就这样,2011年至2013年间,孙敬昭通过统建、虚抬价格的手段,贪占128万多元用于偿还债务以及个人消费。

欲留“财路”,却断“后路”,孙敬昭后悔不已。他坦承,在银海区征地拆迁办挂职期间,多起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套取征地补偿款的问题被查处,令他很煎熬,但终究心存侥幸,选择了隐瞒。

“造成今天的后果,除了孙敬昭自身素质不高、法纪意识淡薄、理想信念不坚定等原因外,教育监督不力、危旧房补助公示流于形式等原因也不容忽视。”北海市纪委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银海区住建局对此存在审核把关不严、监管不力等问题,区住建局局长黄一峰被追责,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山东万亩水稻疑因水污染绝收 农户起诉省政府和环保厅已立案

《京华时报》樊瑞

今年3月初,来自江苏的十多位农户,在山东滨州市沾化区租赁1.3万亩土地种植水稻。未想,今年6月,在水稻长出幼苗后,逐渐出现枯萎变黄情况,水稻随后绝产。当地检测中心的数据显示,水稻灌溉水中的氯化物严重超标。对于该起农业生态环境污染事故,农户将山东省政府以及省环保厅告上法院,近日已立案。

万亩稻田枯死绝产

今年3月初,江苏省东海县的农户董小荣,与其他十余户当地村民,来到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与山东滨州汇海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租下约1.3万余亩的农田,用来种植水稻。

3月初交下定金,3月20日董小荣一家从江苏赶到滨州。5月中旬,农户们相继撒种,稻子在一周左右发芽。董小荣还记得5月底的时候,水稻幼苗已长有三四厘米高,“那个时候水稻长得特别好,青绿色的很好看”。熟悉水稻长势的人都说,依照当时的长势,今年的水稻产量肯定差不了。

农户在等待水稻成熟时,却发现意外突然降临。6月起,水稻的叶子开始发黄,渐渐枯死,等到6月底时上万亩水稻田里几乎一片枯黄。

为了补救水稻,农户们尝试过买新的种子再次播种,董小荣家里甚至花了2万多元重新撒种,结果水稻幼苗还是很快死亡。有的村民甚至将稻田重新平整,再次尝试种植,结果都难逃水稻枯死的厄运。“我和家里人一共种了800亩水稻,各种投资近60万,这次可把我们愁坏了。”董小荣忍不住叹气。

灌溉水氯化物超标

究竟是什么原因导致水稻绝产?董小荣告诉记者,农户们联系当地机构进行检测发现,是水中的氯化物超标所

致。农户们提供的由滨州市农业局在今年6月出具的《关于沾化区海防办事处水稻生长异常的调查报告》显示,农户们在5月16日至22日期间,采用水直播方式播种,品种全部为盐丰47,播种量为每亩12至14公斤,未施基肥,未追肥,未施农药,灌溉用水来自当地挑河及草桥沟,水稻出苗良好,但稻叶长出水面即变黄枯萎。

该份调查结论显示为,可初步排除种子、施肥、病虫害防治、化学除草等栽培管理措施导致水稻生长异常的可能性,建议对水稻灌溉用水水质情况进行进一步检测鉴定。

农户们随后在6月底,委托山东省水环境检查中心滨州分中心进行水质检测。这份检测报告显示,地表水样本的氯化物含量为2640mg/L。

而由中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和中国国家标准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农田灌溉水质标准》显示,灌溉水的氯化物的含量应小于250mg/L。氯化物严重超标,农户认为水稻绝产与其相关。

起诉省政府已立案

代理该案件的京衡上海律师事务所余超律师告诉记者,经过实地走访调查,农户灌溉水源的上游是化工企业,认为是因废水排放造成农业生态环境污染事故。在跟滨州市沾化区政府协调解决时,沾化区政府的书面回复材料显示,农户种植水稻的地块沾化苇场属于滨州市沾化区海防办事处辖区,北邻渤海,东南西三面与东营市河口区接壤,



属“飞地”现状,该地块的灌溉水源挑河上游属东营市河口区管辖,根据属地管辖原则,沾化区政府无管辖权。

余超律师表示,滨州市沾化区和东营市河口区的共同上级政府是山东省人民政府,而山东省人民政府的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是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对于这起跨滨州市和东营市两个行政区域的水污染纠纷,根据《水污染防治法》《环保法》《农业法》等有关规定,山东省政府对该起水污染纠纷有协调解决的法定职责,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对该起污染事故具有调查处理,以及对农户的损害赔偿进行调解的法定职责。因此,农户们分别起诉了山东省政府和山东省环保厅,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和济南市历下区人民法院已于12月13日立案。

余超律师称,立案后,滨州市沾化区环保局和山东省农厅曾再次联系农户,滨州市沾化区环保局告知农户取水河流挑河汇水企业属于东营市河口区管辖,滨州市环保局并无行政执法权,污染源的查处情况应向东营市环保局河口分局进行查证。山东省农厅书面回复显示,在水稻幼苗出现变黄枯萎后,滨州汇海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与农户发生合同纠纷,认为该事件属于合同纠纷,建议双方协调解决。